

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 港 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 概不負責，對其準確性或完 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 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
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
(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6136)

自願性公告
根據購回授權於市場上購回股份

此乃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刊發的自願性公告。茲提述本公司 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 的公告(「該公告」)，內 有關根據購回授權 市場上購回股份的 向。 義另有所指外，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 具相同涵義。

董事會謹此 佈，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 ，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500,000股

1114250950本公司普通股份購回5113最高及最低作價分別為每股5.251港幣及13.5113.776601111.93522

董事會確認，股份購回乃遵照本公司 組織章程大 及 則、上市規則、 購
則、開曼群島公司 以及本公司須遵 的所有適用 律及規例進行。董事現時無
觸發 購 則項下強制 購責任的情 下購回股份。董事會確保本公司 股
份購回前後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 。

承董事會命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主席
趙雋

港，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

